**《揭西县产业园南部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公示**

根据揭西县委、县政府工作部署，揭西县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了《揭西县产业园南部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，规划方案已经过论证、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的要求，现将该规划方案进行公示，征求公众意见。

**一、公示时间**

自2022年4月13日至2022年5月12日，公示期30天。

**二、联系方式**

通信地址：揭西县产业园管理委员会（揭西县塔头镇大丰村金塔公路）

邮编：515400

联系电话：8132333

**三、公示内容**

**1、规划范围**

规划区域位于揭阳市揭西县产业园南部，属于灰寨、金和、塔头三镇交界处。南至甬莞高速，北至大丰村，东、西至揭西县产业园边界，规划区域总面积为291.7公顷。

**2、规划定位**

园区总体定位：粤东智慧电力产业集聚区、揭阳市城镇园融合示范区、揭西县生态工业发展平台。

南部片区定位：揭西县产业园产业集聚的起步门户区；集科研、管理、展示与一体的综合智造片区。

**3、发展规模**

规划区域内建设用地规模为291.7公顷，其中城市建设用地规模为289.6公顷。总人口规模控制为0.8-1万人。

**4、道路交通规划**

道路等级划分：规划主干路‐次干路‐支路的三级道路体系。

（1）主干路：构建“一横两纵”的干道网结构。道路红线宽度控制为34-40米，设计时速为40-60公里/小时。

（2）次干路：道路红线宽度控制为26米，设计时速为30-40公里/小时。

（3）支路：道路红线宽度控制为12 米。设计时速为20-30公里/小时。

**5、服务设施规划**

（1）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

1）行政办公设施：依托现状规划建设园区管理委员会1处；

2）教育科研设施：规划职业学校1所，幼儿园1所，小学和中学主要依托现状大丰村小学及塔头第二中学；

3）文化设施：规划结合居住用地设置1处文化活动中心；

4）体育设施：规划结合居住用地设置1处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。

（2）商业服务业设施

1）商业设施：规划1处社区商业中心。规划1座加油站，位于规划区域西部。

**6、市政设施规划**

（1）污水：规划污水处理设施1处，占地约3.2公顷；

（2）雨水：规划排水渠2条，均为南北走向，分别位于片区东部和西部；

（3）给水：规划区域水源为揭西第三自来水厂；

（4）电力：规划区域附近新增2座110KV变电站；

（5）通信：规划综合汇聚机房1座，邮政所1座；

（6）燃气：规划LNG储配站1出，储罐容积为200立方米；

（7）环卫：规划生活垃圾转运站1座，公共厕所7座，垃圾收集点13处。

**7、开发强度规划**

容积率为规定性指标，控制用地开发上限，土地开发建设及城市规划管理必须严格按照指标执行。其中工业用地容积率应≥0.8。

**8、控制线规划**

结合本规划实际需要，划定城市绿线、城市蓝线和城市黄线，对各项建设实施控制。规划区域内公园绿地等划入绿线范围，排洪渠划入蓝线范围，重大市政、交通、公用设施划入黄线范围，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控制，其变更必须通过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并符合相关法规、规范控制要求。

**附：主要规划图纸**

区位分析图

土地利用规划图

道路等级规划图

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

开发强度规划图

控制线规划图